



全美中文學校聯合總會

二00八年全美青少年徵文比賽

National Council of Associations of Chinese Language Schools (NCACLS)

【二00八年全美青少年徵文比賽申請辦法及規則】

【主辦單位】：全美中文學校聯合總會

【承辦單位】：美東中文學校協會

【協辦單位】：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

【贊助單位】：有富國際集團

【統籌人】：美東中文學校協會：楊麗玉會長

【召集人】：美東中文學校協會：沈琬貞理事

【宗旨】：為提昇海外華裔學生學習中文之興趣，並建立良好的中文寫作能力及思考分析之體認，展現出學生們之才華與智慧，進而學以致用；使學生對母國的文字兼負傳承與接納之重任。故藉由學生們學習中文後的心得，鼓勵他們表達學習的成果。特舉辦富有教育性的徵文比賽，以示宣揚中華文化為目的。

【資格】：1. 必須隸屬全美中文學校聯合總會會員學校之學生；目前仍在中文學校就讀者為限。

2. 參加高年級組者；必須連續就讀美制學校滿五年以上；美制學校九年級及以上使得報名參賽。

3. 參加中年級組者；必須連續就讀美制學校滿三年以上；美制學校八年級及以下使得報名參賽。

【比賽辦法】：分高年級組及中年級分組比賽

《高年級組》- (任選一)

1. 論學習中文在美國的前景
2. 論中西文化的差異及影響傳統的傳承流變

《中年級組》- (任選一)

1. 禮讓
2. 家庭的重要

【稿件規格】：1. 以九宮格信紙, 8.5x11吋為標準稿紙。

2. 以不超過二千字為限。

3. 須用正體字書寫，從左至右，從上至下，隔行寫。

4. 字跡潦草或塗改將不予計分。

5. 稿件上不得具名；附件需填寫姓名，地址，學校校名，組別。(參閱附件)

【評審方式】：高年級組及中年級組；將分別各邀請三名至四名文學素養深厚之專業人士評分審核，以視公正。評審結果乃本會之決議，不得異議，不論入選與否？概不退還，但將會刊登於全美中文學校聯合總會刊物及NCACLS網站。

【公佈日期】：將於二〇〇八年七月十五日以前將於各大報紙及www.NCACLS.org; www.acsusa.org及其它所屬網站均會公佈結果。

【截稿日期】：於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以郵戳為憑。

【獎勵辦法】：錄取名額及獎金，將視投稿之人數多寡而決定。

《高年級組》第一名一人，獎金 \$ 400 及獎狀一紙

第二名一人，獎金 \$ 350 及獎狀一紙

第三名一人，獎金 \$ 250 及獎狀一紙

優勝 五名，獎金各\$60及獎狀一紙

佳作 十名，獎金各\$30 及獎狀一紙

《中年級組》第一名一人，獎金\$350及獎狀一紙

第二名一人，獎金\$250 及獎狀一紙

第三名一人，獎金 \$200及獎狀一紙

優勝 五名，獎金各 \$60 及獎狀一紙

佳作 十名，獎金各\$30 及獎狀一紙

【收件人】： 徵文比賽召集人-沈琬貞
Mrs. Jen Liu
3 Penwood Dr,
Morris Plains, NJ 07950
(973) 659-1350x110
jliu@linkhigh.com